

檔 號：
保存年限：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棟15F

承辦人：鄭瀚淳

聯絡電話：02-89953212

電子郵件：johnny0409@cip.gov.tw

傳真：02-89953213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原民經字第11000555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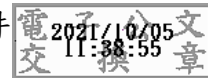
附件：如主旨 (110D032850_110D2018120-01.pdf、110D032850_110D2018121-01.odt)

主旨：轉知經濟部於110年9月28日以經企字第1100203808號令修正發布「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部分條文，檢送發布令影本（含法規條文）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經濟部110年9月28日經企字第11002038083號函辦理。

正本：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政單位（含各直轄市及離島）、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本會內部單位

副本：110年度輔導精實創業決選團隊、110年度補助創新研發案件



花府 110/10/05



1100201785